

##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中期报告更正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披露了旗下公募基金中期报告。

现将《天治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天治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 年中期报告》、《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中“§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表中“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栏对应的份额均更正为“-”。

现将《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中“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项目下的内容更正为：“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 1,500,374.95 元，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现将《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中“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项目下的内容更正为：“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 1,000,099.18 元，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现将《天治研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中“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表中“持有人结构—机构投资者持有份额—合计”栏对应的份额更正为“114.22”、“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表中“天治研究驱动混合 A—占基金总份额比例”栏以及“合计—占基金总份额比例”栏对应的比例分别更正为“0.05%”和“0.04%”。

除以上内容更正以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6日